

JG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业行业标准

JG/T 249—2009

混 凝 土 抗 渗 仪

Apparatus to measure water permeability of concrete

2009-04-20 发布

2009-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标准技术归口单位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青岛理工大学、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舟山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华南理工大学亚热带建筑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中宏盛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舟山市博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无锡建仪仪器机械有限公司、北京际威试验仪器有限公司、沈阳市金鑫检测仪器厂、唐山中权建设工程材料检验有限公司、建研建材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田冠飞、魏明跃、冷发光、赵铁军、费宏亮、周岳年、杨医博、郭晓安、李建平、李玉琳、诸华丰、孟建平、倪巨波、金石玉、佟胜宝、鲍克蒙、田凯。

混凝土抗渗仪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试验用混凝土抗渗仪(以下简称抗渗仪)的分类与标记,组成、使用条件和材料,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混凝土按抗渗等级、渗水高度和相对渗透性系数进行试验所用抗渗仪的设计、生产和质量检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标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确定是否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4706.1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3 分类与标记

3.1 分类

3.1.1 抗渗仪按公称压力(试验工作压力)分为:

- a) 16型,公称压力为1.6 MPa;
- b) 25型,公称压力为2.5 MPa;
- c) 40型,公称压力为4.0 M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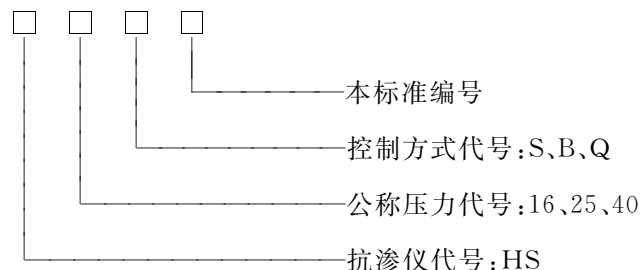
3.1.2 抗渗仪按控制方式分为:

- a) 手动控制,代号为S;
- b) 半自动控制,代号为B;
- c) 全自动控制,代号为Q。

3.2 标记

3.2.1 标记方法

抗渗仪标记由抗渗仪代号、公称压力代号、控制方式代号及本标准编号组成。表示如下:



3.2.2 标记示例

- a) 公称压力为1.6 MPa、控制方式为半自动控制的抗渗仪表示为:HS16B JG/T 249—2009;
- b) 公称压力为2.5 MPa、控制方式为手动控制的抗渗仪表示为:HS25S JG/T 249—2009;
- c) 公称压力为4.0 MPa、控制方式为全自动控制的抗渗仪表示为:HS40Q JG/T 249—2009。